

「新北市政府交通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9年第2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年8月21日(星期四)下午2時

地點：本府行政大樓1023會議室

召集人：林麗珠副局長

記錄：梁秀敏

出(列)席人員：詳簽到表

壹、承辦單位說明

報告事項、說明(略，詳會議資料)。

貳、報告事項

案由一：「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性平亮點方案」109年1-7月辦理情形。

決議：

一、性別平等政策方針部份，修正意見如下：

(一)有關新型冠狀病毒肺炎請名詞統一。

(二)提升復康巴士服務計畫(運管科)—APP既已上線，請調整文字勿再為「規劃推出」，並請補充民眾分別下載APP應用程式及用電話預約成功之數據，分析並論述會員數與實際預約數二者差異原因及是否有數位落差比例部分。

(三)機車退出騎樓計畫(停營科)—請補充說明全市機車退出騎樓之路段數量及設定目標及目前執行數整體考量規劃路段長度，是否可隨年度(如有適合路段)逐年從3公里修增為5公里，並考量可配合本府工務局騎樓整平計畫同步作業，將目標提高一點，視路段而定，勿侷限只限3公里。

(四)交通安全宣導團執行計畫(交安科)—請補充宣導團參訓學員男女比例在城市或偏鄉辦理場次之參與率是否有性別差異性，例如女性學員在家人行車安全議題上是否呈現較高顯著關心比率；並請提昇宣導團授課講師之男女性別比例，以多元方式鼓

勵具交通專業女性講師授課，因男女講師教學風格或許不同，從現有男女性講師比例 4：1，逐步提昇到 3：1。

(五)性別意識培力深化性別意識(人事室)—請補充高階、中高階主管及一般公務人員在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課程，分別以數位方式研習或參與實體課程所佔比例。

(六)其餘照案通過。

二、性平亮點方案部份，修正意見如下：

(一)打造公有停車場安心友善的停車環境(停管科)—本年度推動進度業已臚列明細完成，可考量未來規劃達成的目標期程，例如 110 年、111 年建置系統部分研究以量化數字呈現。

(二)其餘照案通過。

案由二：「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110 年工作規劃情形。

決議：性別平等政策方針 110 年規劃情形，修正意見如下：

(一)汰換低地板綠能公共運輸計畫、提升復康巴士服務計畫(運管科)—建議檢視 110 年度預期效益、工作內容補充目標數及逐年改善數，並呈現其預算數與前一年度變化(減少、擴增或維持)差異性之數據分析。

(二)另請 110 年再納入停管科「打造公有停車場安心友善停車環境」及交安科「全市國小通學巷弄改善計畫」等二項工作規劃，以接續政策完整性。

(二)其餘照案通過。

案由三：「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9 年 1-7 月辦理情形及 110 年規劃情形。

決議：

一、「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9 年 1-7 月辦理情形，修正意見如下：

(一)持續辦理性別平等宣導(交安科)—請補充針對常見肇事原因(A1、A2、A3)做有效的強化教育，並建議本府勞工局、經發局函請各公司、企業採彈性上班時間，避免員工因趕上班造成交

通事故；另請就肇事事故，如不同場域(城鄉別)發生之不同年齡層(年輕人、年長者)或使用交通工具族群(機車族、汽車族)等態樣，以數字呈現並分析肇事者之男女性別或族群比有無特別之正相關差異性。

(二)其餘照案通過。

二、「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0年規劃情形，照案通過。

**參、討論案：**

案由：本局 110 年性平影響評估檢視表計有計有運管科「110 年度汰換低地板公車公共運輸計畫」及交工科「110 年度新北市資訊可變標誌及監視系統採購安裝」二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散會(3 時 15 分)。